

深圳赛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董事姓名 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雷斌 独立董事 因工作原因请假 李秉心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法人代表胡建平、公司总经理李树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兴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郑桂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	2,963,278,093.29	3,156,683,811.51	-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1,779,226,667.40	1,901,291,452.77	-6.42%
股本	896,671,464.00	896,671,464.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98	2.12	-6.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	166,131,791.02	638,464,742.71	-7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064,785.37	5,588,587.88	-2,28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018,108.60	79,830,506.20	203.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7	0.09	2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61	0.0062	-2,295.16%
稀释每股收益	-0.1361	0.0062	-2,295.16%
净资产收益率	-6.86%	0.30%	-7,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7.63%	0.29%	-7,9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895.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14,2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75,447.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721.31	
合计		13,683,509.5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收到深圳市财政局拨来的根据 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7 月生产性用电金额核定的生产性用电补贴 11,714,200.00 元，冲回坏账准备 1,775,447.71 元。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82,02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44,833,573	人民币普通股
SAMSUNG CORNING (MALAYSIA) SDN.BHD.	44,833,573	人民币普通股
三星康宁投资有限公司	44,833,57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5,751,47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恒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傅梅松	2,047,534	人民币普通股
关广泽	1,643,406	人民币普通股
刘志文	1,2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庄春玲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CRT 市场占有量持续减少，致使公司本期报告期内产品销量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显著下降；销售量的下降同时带来净利润的大幅下滑。
本报告期内部期进行了集中计提，使公司现金流量比去年同期增长。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期满后，在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原非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承诺人承诺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卖出交易，本承诺人将把卖出股票所获资金划入赛格三星账户归赛格三星所有；承诺人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赛格三星股份总数百分之十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承诺人不行或者不工作日内履行承诺时，将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如实履行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包括追加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副董事长黄金贵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董事黄先生代为出席表决。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王润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淑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黄明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元)	735,377,862.21	753,515,071.62	-2.41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元)	290,567,993.28	287,129,534.78	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05	2.03	0.99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717,596.33	-100.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0	-100.92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38,458.50	3,438,458.50	127.1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02	12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02	1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2	0.02	127.1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18	1.18	增加 4.9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16	1.16	增加 4.8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41.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46.62	
合计		64,305.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41.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46.62
合计	64,305.13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指标名称 列 4 增 度 说明
应收账款 -95.33 由于资金紧张，使用应收账款支付货款，使应收账款年初有所降低。
应付账款 106.84 本期产品销量增大，使应收账款加大。
在建工程 -100 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51.28 本期归还部分银行借款，使期末借款余额降低。
应交税费 138.24 由于销售产品的销项税增大，使相应的销项税金总额有所增加。
其他应付款 37.84 本期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陕煤化集团注入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属非金融结构借款，使期末余额有所增加。
利润总额 127.12 本期产品销售收入增大，而期间费用下降幅度较大，使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2 本期产品销量虽有所增加，但货款回收并不理想，加之年初为保证生产的正常进行，需要大量采购原材料，造成现金支付加大，使现金流量净额降幅较大。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股份限售义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峰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王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宏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俊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	4,449,809,251.23	3,988,801,616.27	1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2,694,560,126.82	2,357,300,862.97	14.31
股本	850,439,850.00	850,439,85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3.17	2.77	14.4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后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	1,015,991,988.46	835,436,746.23	2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7,259,263.85	239,163,862.33	4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218,909.46	58,454,514.91	406.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5	0.09	288.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8	0.35
稀释每股收益	0.40	0.28	0.35
净资产收益率	12.52%	11.41%	13.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2.50%	11.41%	13.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83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8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6,713.85	
所得税影响额		-98,157.05	
合计		399,366.10	

2008 年年末，公司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和《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的规定，公司对“安全费、维简费、造林费”三项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变更并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于 2009 年 3 月 5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中上半年财务数据数据均按照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对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 月收到政府财政补贴收入 66.5 万元，剔除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后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0.1%。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78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吉林省恒森特实业有限公司	31,846,7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97,497	人民币普通股
大庆霍利物资经贸有限公司	8,685,617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07,5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90,014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铁道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4,365,682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东成设备材料有限公司	2,910,4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大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5,24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8,8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6,878	人民币普通股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刘国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志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刘志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	6,090,739,273.83	5,746,905,560.80	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1,428,011,858.21	1,460,505,987.01	-2.22%
股本	674,722,303.00	674,722,303.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2.1164	2.1646	-2.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	448,266,790.34	682,395,904.66	-3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06,930.68	39,748,296.09	-18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1,744.92	37,869,804.79	-126.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149	0.0561	-126.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2	0.0589	-181.83%
稀释每股收益	-0.0482	0.0589	-181.83%
净资产收益率	-2.28%	2.59%	-4.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01%	2.51%	-6.5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486.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13,155.00	
除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77,972.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5,644,493.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00,010.15	
合计		24,788,137.1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无重大说明事项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126,70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518,811	人民币普通股
张大中	4,388,147	人民币普通股
李锐	3,106,494	人民币普通股
刘立军	2,405,626	人民币普通股
张利明	2,333,094	人民币普通股
金敏敏	2,068,4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81,581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零六组合	1,437,656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零七组合	1,212,53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 皖公司	1,177,663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报告期资产构成变化原因

资产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85155	64018	33.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25	3243	67.29
应收账款	25785	24356	5.87
应收账款	19752	15999	23.46
预付款项	35022	34190	2.43
其他应收款	2717	2245	20.98
存货	4990	5488	-9.08
流动资产	179014	149708	19.58
长期股权投资	6718	6695	0.34
固定资产	214049	216670	-1.21
在建工程	208231	200006	4.11
资产总计	609074	574690	5.98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增加 42.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长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长 70.93%，主要原因是当期应收账款增长所致。
3. 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增长 186.91%，主要原因是借款车辆购置款尚未报销所致。
4. 存货期末比期初增长 33.63%，主要原因是为生产储备的材料、无件增长所致。
5.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比期初增长 53.56%，主要原因是为工程备料、设备增长所致。
6. 应付票据期末比期初增长 594.77%，主要原因是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材料、配件及剥离费等所致。
7. 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长 30.94%，主要原因是支付剥离款、运费等所致。
8. 预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长 68.67%，主要原因是预收账款增长所致。
9.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比期初增长 157.04%，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内部分配办法，本公司工资日常核算采取“预提计提、按月发放、定期考核兑现”。公司对提取的工资将根据考核情况适时予以发放。
10. 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增长 52.43%，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增长所致。
11. 长期借款期末比期初降低 78.10%，主要原因是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所致。
12.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降低 62.81%，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额度较同期降低所致。
1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 74.96%，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增长，公司按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较同期增长所致。
14.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降低 76.81%，主要原因是联营企业净利润较同期降低所致。
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增长 406.75%，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货币资金比例较同期增长所致。
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降低 97.84%，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额度较同期降低所致。
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增长 288.89%，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增长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200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爾濱露天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的议案。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2006 年 7 月 24 日，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 做出重要承诺：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即对发行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取得的一号露天矿开采储量 8,293 亿吨的采矿权，以及二号露天矿开采储量 13.76 亿吨的采矿权完整地转让给发行人。协议价格为市场价格。2006 年 10 月 27 日，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 承诺：在露天矿上市过程中持有中电霍林河露天矿的股权比例不低于 50%。在露天矿上市后可通过转让、入股等方式将中电霍林河露天矿股权，实现集团的整体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电投集团在《中电投集团关于霍林河露天矿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中承诺：1、露天矿上市 3 年内将不发生煤炭主营业务 2、露天矿上市 3 年内将不发生煤炭主营业务 3、严格执行 1 号露天矿采矿权的承诺函，避免与露天矿发生同业竞争。	承诺正在履行。200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爾濱露天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的议案。
其他追加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3.4 对 200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09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 50%
公司预计 2009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在 15%-45%之间	
2008 年 1-6 月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前数据上 459,052,498.9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 2009 年 1-6 月份与上年同期相比煤炭销量有所增长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 12 名，12 名董事参加了表决。会议经《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一、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二、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三、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四、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五、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六、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七、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八、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九、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十、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 中电霍林河露天矿采矿权及露天矿有关情况的说明和承诺》的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十一、关于《关于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电